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83048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 458 號 9 樓  
傳 真：(07)7773303  
電話及聯絡人：(07)7769876 楊薇蕙  
E-mail：kfpa83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速別：普通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件  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3 日  
發文字號：(112) 高市第一藥師君字第 002 號  
附件：獎學金申請辦法一份(詳如公文背面)、申請書備索

主旨：本會自即日起受理申請 112 年度會員子女勤學獎學金，凡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檢附相關證件於 **112 年 1 月 31 日** 前寄回本會(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本會會員子女勤學獎學金辦法辦理。

- 二、申請人請於規定時間內，填具申請書(表格備索)連同 **110 學年度全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單正本**(必須註明各科分數)及 戶口名簿影本各一份送審。經本會獎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核通過之得獎人，預定於二月份會員新春聯歡餐會時頒發獎狀及獎學金，以資獎勵。
- 三、檢附獎學金辦法一份(詳見公文背面)。

註：1. 國中組必須註明各科成績分數及學業成績總平均分數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※2. 依據第 20 屆第 2 次獎學金委員會通過獎學金辦法第八條規定  
加註：「在職專班、進修部、學分班、夜間部、空中大學及退學、休學、旁聽生、一般補習學校均不得享受獎學金待遇」。

四、會員申請子女獎學金時，請同時繳清 112 度常年會費計新台幣 4,800 元。

五、本會會址：83048 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 458 號 9 樓。

(**※獎學金【申請書】表格，請來電 776-9876 索取**)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  
副本：本會文存

理事長 **劉亮君**

# 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會員子女勤學獎學金辦法

82.07.29 本會第 14 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 
奉高雄縣政府 82.08.19 (82)府社行字第 135571 號函同意備查  
83.07.20 本會第 14 屆第 5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  
奉高雄縣政府 83.08.09 (83)府社行字第 132744 號函同意備查  
86.07.29 本會第 15 屆第 5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  
奉高雄縣政府 86.08.25 (86)府社行字第 165836 號函同意備查  
89.10.30 本會第 16 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  
奉高雄縣政府 89.11.21 (89)府社行字第 202129 號函同意備查  
94.07.11 本會第 18 屆第 1 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  
奉高雄縣政府 94.07.21 (94)府社行字第 0940149762 號函同意備查  
108.04.23 本會第 22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  
**110.02.03 本會第 23 屆第 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修正**

- 一、本會為獎勵會員子女勤學向上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
  - 1.凡本會會員具有下列情形者，其子女得申請獎學金。
    - (1)會員迄申請時止，已完全繳清會費者。
    - (2)對本會所舉辦之活動，一向熱心，且具有向心力者。
  - 2.每一會員子女限一人申請。
  - 3.申請人全學年學業成績總平均：大學組 80 分以上，高中組 75 分以上，國中組 90 分上，且各科成績不得低於 60 分。
- 三、獎學金名額定為 33 名，申請人超過定額時，依成績高低而定，其名額及獎學金分配如下：
  - 1.大 學 組：15 名，每名 2,500 元。公立 5 個名額、私立 5 個名額、保障藥學系 5 個名額。
  - 2.高中(職)組： 8 名，每名 1,500 元。
  - 3.國 中 組：10 名，每名 1,200 元。  
專科 4~5 年級列入大學組，專科 1~3 年級列入高中組。  
上述各組公、私立名額各一半。  
以上任何一組無人申請或申請人不足額時，其名額從缺。
- 四、獎學金審核事宜，由本會獎學金審查委員會辦理之。
- 五、審查委員設委員共 6 人，由理事長、常務理事及常務監事兼任。
- 六、本會於審核申請人資格與決定得獎名單時，應以公正之立場為之，不得任意偏袒徇私。
- 七、申請獎學金者，應於規定時間內填具申請表格乙份，連同全年成績單及戶口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（需登載直系親屬關係），送請獎學金審查委員會，審核通過之得獎人將於會員代表大會頒獎，以資鼓勵。
- 八、退學、休學、旁聽生及一般補習學校均不得享受獎學金待遇。
- 九、申請獎學金文件，不論核准與否，概不退還。
- 十、本辦法未盡事宜得由理監事會議修改通過後公佈之。
- 十一、本辦法自民國 8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。

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 112 年度會員子女勤學獎學金

申 請 書

申 請 人 (學生姓名)		出生 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
學 校			申 請 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	
申請年級			全學年成績總平均 (上、下學期)	學 業	
科 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學系			操 行	
備 註	成績單內須註明各科成績。				
<p>謹遵填具上列各項，連同一一〇學年度成績單及戶口名簿，申請獎學金，懇請審查為禱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謹 呈</b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</b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請人： (簽章) (學生姓名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會員姓名： (簽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地 址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電 話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元 月 日</p>					
審查意見：					